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張恩綺
傳真：03-8462787
電話：03-8462860#275
電子信箱：enchi080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0701369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。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修正後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
教育署辦理杏壇芬芳獎評選暨表揚實施計畫」1份，自即
日起實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花蓮特
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